

# 怀远县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调整方案

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中央财政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皖农能函〔2022〕956号）文件精神，为切实提高中央财政秸秆综合利用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秸秆产业化发展，特制定本调整方案。

**一、调整项目资金额度。**怀远县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调整项目涉及资金 304.36 万元。

## 二、调整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投入

### 1. 秸秆饲料化分拣包装项目

(1) 项目承担主体基本情况。怀远县佳浩农机专业合作社成立于 2021 年，注册资金 100 万元，位于龙亢镇西园村。该企业主要从事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利用服务，拥有打捆设备 15 台套，年均打捆离田面积达 1.6 万亩。

(2) 主体建设内容。钢构大棚及设备基础建设、撕碎机、土杂分离机、滚筒筛、脉冲除尘器、打包机、装载机等。

(3) 投入资金。计划投入项目资金 553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补助 127.16 万元，以“先建后补”方式进行补贴。

(4) 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收益。预计 2026 年利用秸秆量 1.4 万吨，年收益 70 万元。

### 2. 秸秆饲料化分拣包装项目

(1) 项目承担主体基本情况。蚌埠富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注册资本 100 万元，项目地点位于县河溜镇褚庙村。该企业主要从事秸秆收储、利用等服务，2024 年包装秸秆饲料 1.3 万吨。

(2) 主体建设内容。设备基础建设、九宫格切断机、锯齿搅拌、负压滚笼、圆盘粉碎机、打包机、饲草输送机、风选机、重型滚筛、装载机、扫地车、螺杆空压机等。

(3) 投入资金。计划投入项目资金 39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补助 89.7 万元，以“先建后补”方式进行补贴。

(4) 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收益。预计 2026 年利用秸秆量 1.5 万吨，年收益 75 万元。

### 3. 秸秆饲料化、基料化分拣包装项目

(1) 项目承担主体基本情况。怀远同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注册资本 100 万元，项目地点位于包集镇桥口村。该企业主要从事秸秆收储、利用等服务，以及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

(2) 主体建设内容。设备基础建设、滚筒筛、粉碎机、风选机、土糠分离机、细粉机、输送机、过渡舱、打包机、混合机、计量包装机、除尘器、喷雾防尘系统、装载机、叉车等。

(3) 投入资金。计划投入项目资金 24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补助 55.2 万元，以“先建后补”方式进行补贴。

(4) 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收益。预计 2026 年利用秸秆 1.3

万吨，年收益 120 万元。

#### **4.撕碎工艺秸秆饲料化生产新增投资项目**

(1) 项目承担主体基本情况。怀远县巨丰农机专业合作社成立于 2015 年 3 月，注册资本 500 万元，是省级示范农机合作社，可提供秸秆粉碎、机械打捆等全程农机化作业服务，年作业服务面积 4 万亩以上。

(2) 主体建设内容。装载机、叉车等。

(3) 投入资金。计划投入项目资金 140.5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补助 32.3 万元，以“先建后补”方式进行补贴。

(4) 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收益。预计 2026 年利用秸秆量 2.5 万吨，年收益 125 万元。

### **三、进度安排**

(一) 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项目建设，开展项目监管与指导。

(二) 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项目验收、审计、资金拨付等工作。

### **四、保障措施**

项目总奖补资金实行总额控制，各项目奖补资金最终根据竣工审计核定的实际投资额，按既定奖补比例据实结算。若所有项目实际结算后仍有资金结余，可以用于本方案项目中超出投入资金部分的奖补，以确保财政资金整体使用效益最大化。常态化开展项目调度和现场检查，梳理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统筹

协调解决，确保各项建设任务顺利实施。依托专家指导组，做好项目技术咨询、推广和服务等工作。秸秆利用调整项目纳入审计监督范围，实行“先建后补”，凡按照要求完成建设任务的，经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公示无异议等程序，拨付补助资金。实行项目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严禁虚列或套取、截留、挪用项目资金，凡违反规定、弄虚作假的，依法依规处理。